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事项披露及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7年1月22日，因公司有重大事项正在沟通磋商，为避免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大幅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故向深交所提出停牌申请。公司股票遂于2007年1月23日起停牌至今。

日前，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四环生物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四环集团）通知，称其近期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泰达控股）进行磋商，就泰达控股与四环集团合作对公司进行重组、注入泰达控股之优质资产的相关事宜已达成合作意向，并签署合作意向书，合作意向书的主要内容为：1、对四环药业进行重大重组，即四环集团承接四环药业的全部人员、资产、债务（包括或有债务）与责任，确保上市公司成为干净的壳公司。2、在完成上述重组的同时，四环药业以新增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泰达下属优质资产，泰达控股因此成为合并重组后四环药业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泰达优质资产的股东将换持四环药业的股份，其换股价格参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政策和证券市场惯例确定，以四环药业在2007年1月23日停牌前20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准，即每股4.13元人民币，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批准为准。3、四环药业债务重组的成功是此次重组的重要前提，四环集团负责与四环药业的债权人达成符合本框架协议原则的债务重组协议，泰达控股将予以积极配合，最终方案将以双方协议为准。4、在双方签署本框架协议后，四环集团及泰达控股应积极配合，聘请中介机构进行审计、评估及法律调查，各自尽快完成与重组相关的内部审批程序及方案中的前提性工作，并报请中国证监会审批。

公司将高度关注上述重组事宜的相关谈判及其他进展，并严格遵守信息披露

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上述重组事宜能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因素，本公司目前的债务和担保涉及多家银行和法院，债务重组存在不确定性和重大风险，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3月14日